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18-017

##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8 年 3 月 8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30 万股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以 14.35 元/股的价格向 6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0 万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已经实施完成，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关于向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8 年 2 月 28 日。
- 2、授予数量：230 万股。
- 3、授予人数：65 名。
- 4、授予价格：14.35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 6、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
|--------------------------------------------|-----|-----------|---------------|------------------|--------------|
| 1                                          | 王凌云 | 董事、总经理    | 16.00         | 6.96             | 0.11         |
| 2                                          | 杜明伟 | 副总经理      | 14.00         | 6.09             | 0.09         |
| 3                                          | 叶莉莉 |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12.00         | 5.22             | 0.08         |
| 4                                          | 袁祎  | 副总经理      | 14.00         | 6.09             | 0.09         |
| 5                                          | 李林达 | 董事会秘书     | 12.00         | 5.22             | 0.08         |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骨干员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共 60 人） |     |           | 162.00        | 70.43            | 1.09         |
| 合计                                         |     |           | 230.00        | 100.00           | 1.55         |

注：以上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 （一）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 （二）解除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18 年 3 月 1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激励对象实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18】第 020008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收到 65 名激励对象认购 230 万股限制性股票缴纳的合计 3300.50 万元人民币认购资金，各激励对象均以货币出资，其中计入股本 2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070.50 万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0 万股，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在中登上海完成登记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收到中登上海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本公司股本由

14800 万股增加至 15030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为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根林先生，何根林先生在本次股份授予前通过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股份 6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54%；本次授予完成后，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不变，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数量     | 本次变动数量  | 变动后数量     |
|--------|-----------|---------|-----------|
| 有限售条件股 | 111000000 | 2300000 | 113300000 |
| 无限售条件股 | 37000000  | -       | 37000000  |
| 合计：    | 148000000 | 2300000 | 150300000 |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则 2018 年-2021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 限制性股票数量<br>(万股) | 摊销费用合计<br>(万元) | 2018 年度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2021 年度 |
|-----------------|----------------|---------|---------|---------|---------|
| 230.00          | 974.75         | 569.48  | 292.81  | 99.69   | 12.78   |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

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9 日